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应急厅函〔2020〕245号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举办首届 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部所属事业单位：

根据2020年应急管理新闻宣传工作要点安排，为推动全系统政务新媒体发展，不断提升应急管理新闻舆论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经研究，决定于2020年9月至12月举办首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作品内容

展现全国应急管理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忠诚履行使命，在深化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全力防控重大安全风险、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提升应急保障水平等方面取得的新成绩、新风貌，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

作品内容包括应急管理领域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应急处置和救援现场、应急演练和日常训练、应急知识科普、安全文化和应急管理文化建设，特别是在疫情防控、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训词精神等方面涌

现出的先进单位和典型人物。

二、作品类型

参评作品应为 2020 年策划制作的新媒体作品，主题鲜明，体现应急管理特色，正能量充沛、主旋律高昂。具体类型如下：

1. 视频类：微电影、微视频、动漫短片、公益广告等；
2. 图片类：摄影、图解、漫画、海报、表情包等；
3. 互动类：H5、VR、小游戏等。

三、奖项设置

本次评选活动设三类奖项：年度优秀作品奖、年度优秀组织奖和年度优秀创客。

四、作品评选

1. 月度遴选阶段。

收到报送作品后，进行初步筛选，每日推介一到两部作品，在应急管理部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展播，并协调中央和地方新闻网站、主要商业网站刊播推送。

从 10 月起，每月遴选一批优质作品，在应急管理部官方平台公布名单。

2. 年度评选阶段。

邀请中央宣传主管部门有关负责人、中央主要新闻单位资深媒体人和新闻教学研究机构专家学者等进行评审，评选年度优秀视频作品奖、年度优秀图片作品奖、年度优秀互动作品奖；从季度优质作品的创作者中评选年度优秀创客；根据各单位组织报送情

况,评选年度优秀组织奖。

3. 表彰总结阶段。

对年度获奖作品、获奖单位和创作者予以表彰,颁发获奖证书,年度获奖名单将在应急管理部官网、微信公布。月度优质作品和年度获奖作品将被纳入应急管理部新媒体素材库。

五、报送要求

1. 作品报送时间为即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

2. 作品原则上为新近原创作品,不能插入任何商业广告,创作者对作品享有完整版权,如发现参评作品有抄袭、盗用等侵权问题,将撤销该作品参评资格。

3. 技术标准:

视频类:画面清晰、声音平稳,一般不超过10分钟,视频分辨率 $\geq 1080P$,建议采用MP4(H264编码)视频格式,并提供相应文字脚本或视频简介。

图片类:摄影、图解、漫画、海报格式为JPG或PNG,单幅作品不小于1M不大于5M,需提交相应图片说明;表情包格式为GIF,参赛作品每组不少于16个,如已上架表情包要提供下载二维码。

互动类:互动类H5、VR和小游戏等作品,需提供作品链接、相应文案和宣传海报。

4. 作品可在创作完成后及时报送至邮箱yjglb_wlc@163.com,标题格式:【新媒体作品征集】+作品类型+作品名称+报送单位。每次报送时需填写首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汇总表

(附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辖区下属单位积极参与,参评作品收集后统一报送;中国地震局、国家煤矿安监局,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负责组织本系统积极参与,作品以局为单位统一报送。

六、组织实施

1. 高度重视。各单位要将此次活动作为展示本地区本系统工作亮点的重要窗口,作为推动新闻宣传工作的重要抓手,认真落实通知要求,组织作品创作,保证作品质量数量,及时推荐报送。

2. 广泛发动。可通过下发通知、组织评比、专题培训等多种形式,组织本地区本系统各单位积极参加,充分激发基层一线新媒体创作潜力,储备一批新媒体优秀作品,发现一批新媒体工作人才。

3. 做好保障。要加大活动支持力度,在经费、设备等方面保障活动顺利开展,明确专人负责作品征集评选相关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联系人及电话:陈吉祥,010-83933453,手机 15945661371
(同微信)。

附件:首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汇总表



附件

首届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汇总表

序号	报送单位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视频类/图片类/互动类)	作者及联系方式	备注

(本表随每次报送作品一并发至邮箱:yjglb_wlc@163.com)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2020年9月16日印发

承办单位:新闻司

经办人:陈吉祥

电话:83933453

共印 50 份